

明朝士大夫的安南觀

廣州暨南大學文學院 陳文源

縱覽明人文集，有關安南的吟頌之作不可謂不多，記載安南的文字亦為不少，然而，其具有實質意義的史料，卻相當有限。有關安南事件的記錄，重複轉抄甚多；其詩詞多是士大夫風雅之辭，其意蘊無非是歎安南之鄙俗，頌天朝皇恩之浩大，敘使臣之任重而道遠。即使是所謂的使交詩文集，作品亦多是國內山河文物之頌，入交後的作品甚少。其中原因，朱國楨曾有這樣的分析，曰：“國朝使朝鮮者有詩及賡和甚多；使安南者，大臣如羅惟敬等、詞臣如劉戡等，都未之聞。要見自鎮夷關外，崎嶇榛莽，雖有江山，荒蕪不治，且奉迎止于車馬，絕無文物威儀，已自淪於夷矣。”¹這其中很值得玩味的是，明太祖曾褒之為“文獻之邦”，而朱氏卻責之“絕無文物威儀”，這是否反映出士大夫對明、安宗藩關係的不滿與無奈，以致滋生一種對其鄙視的心態？本文試就明朝士大夫對安南自然、歷史的認識及其有關處理安南問題的傾向進行探討。

一、對安南自然與人性的認識

明朝士大夫對安南之自然條件與人性的認識基本源於歷代的記載或傳說，其地之瘴病，人之獷悍與狡黠，是明朝士大夫對安南的最深刻印象。在士大夫的筆下，安南地區被喻為“炎徼”、“炎荒”，就象一處未曾開化的蠻荒之地，更有甚者，將其形容為“聖人不居之地，賢者不遊之處”。²明初林弼兩次出使安南，對其自然條件的惡劣有著切身的體驗，曰：

去年春，被命使安南。五月至其國，瘴鄉暑道，感觸既深……弼曩以使事兩至安南，稔其山谷之險惡，竹樹之蔽翳，一遇災暑，則毒蛇猛獸之氣蒸而出，林莽流而出，澗谷雖水泉蔬茹，皆不可食。³

尹襄《巽峰集》曰：

夫行乎蠻煙瘴雨之域，以接鳥言獸面之人，計其殊形異態，紛然吾目自非有主於中，不為彼所侵亂者幾希。⁴

高得暘的《題嚴震直尚書奉使南國圖》曰：

尚書昔使安南國，名士作為安南圖，山重水複，路險阻，嵐深嶂，厚雲模糊，金牛觸石，散熠耀香，……計程萬里，本絕域，通語三譯……風俗乖戾，人獷戾，憑陵敢爾趁狼心當轍，公然奮螳臂。⁵

又鄧球編《皇明泳化類編》曰：

竊觀安南之俗，夷獠雜居，不知禮義；獷悍喜鬥，不解耕種，惟髻剪發，好浴善水。⁶

¹（明）朱國楨輯《皇明大事記》，頁 268，四庫禁毀書叢刊本。

²（明）嚴從簡著，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卷 5 “安南”，頁 171，中華書局 1993 年版。

³（明）林弼《林登州集》卷 12 “送韓君子煜之官海門序”，頁 90，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⁴（明）尹襄《巽峰集》卷 10，頁 238，四庫存目叢書本。

⁵（明）高得暘《節庵集》“題嚴震直尚書奉使南國圖”，頁 251。

⁶（明）鄧球編《皇明泳化類編》卷 128 “四夷·安南”，頁 1307—1308。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 50 冊，書目文獻出版社。

從明初、明中、晚明個別士大夫的記述來看，明人對安南的自然與人性的認識基本上是負面的，並突出其“夷化”的特徵。正德七年（1512），翰林編修湛若水、刑科給事中潘希曾出使冊封黎暲為安南國王，潘氏歸國後，曾寫下一首紀事詩，表達其對安南的整體觀感，曰：

往返南交道，東風浹二旬；諏詢雖未廣，風土亦堪陳。
漢將標銅地，堯官致日辰；鄙夷甘異習，凋謝盡遺民。
祝發無男女，加冠別縉紳；黑牙喧鳥雀，赤腳走荊榛。
席地多盤膝，操舟悉裸身；野棲茅覆屋，露積竹為囷。
斷雪無牟麥，分秧及早春；檳榔生咀嚼，橘柚雜芳辛。
蕉實黃初熟，椰漿白頗醇；珍奇難得象，躔度易占鶉。
沈水來猶遠，生金出豈頻；盛陳兵肅肅，絕少馬駢駢。
蛇虺當筵舞，螺蝦入鼎珍；稍依瀕海利，難與大方倫。
文亦同王制，圭仍析帝臣；方言時假譯，職貢歲常親。
自適飛潛性，相忘覆載仁；我歌聊志異，何日盡還淳。⁷

潘氏以其親身所歷所見，描述一個真實、客觀的安南社會，有對其習俗鄙陋的蔑視，對其恭順天朝的讚賞。總的看法是“地方僻小，風俗鄙陋”，“習尚詭譎”。⁸

朝鮮與安南均為明朝較為親近的藩國，受中華文化影響最深，但在士大夫心目中的形象卻迥然不同，《三才圖會》所述就是最為典型的一例。此書介紹朝鮮曰：

高麗國，古名鮮卑，周名朝鮮。武王封箕子于其國，中國之禮樂、詩書、醫藥、蔔筮，皆流於此，衙門官制衣服，悉隨中國各朝制度，俗尚儒仁，柔惡殺刑，無慘酷。但禮貌與中國有差，如見王親貴戚則扯嚙跪口在地，如小見大則蹲身俛首為禮，如中國人見賊寇不敢仰視之類。此夷狄之風俗習以為常焉。⁹



同書對安南的描述：

交趾，一名安南。其人乃山狙瓠犬之遺種，其性奸狡，剪發跣足，眊目仰喙，極醜惡。其狀類禰廣，人稱為夷鬼。貌類人者，漢馬援兵之遺也。國

⁷（明）潘希曾《竹澗集》卷2“南交紀事”，頁668，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⁸（明）潘希曾《竹澗集·奏議》卷1“求封疏”，明嘉靖二十年刊本。

⁹（明）王圻、王思義編輯《三才圖會》“人物十二卷”，頁817，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影印本。

俗：父子不同居其爨，凡嫁娶不通媒妁，男女自相鳥合，以檳榔為信，然後歸家。若妻與他人相通，即休其前夫，令其別娶。……男子尚賊盜，女子好淫亂。¹⁰

再從所繪兩國的圖像來看，顯然，朝鮮人則較為儒雅，安南人相對較為鄙俗。明朝士大夫還常將安南與朝鮮相比，對安南的總體印象是負面的，茅元儀說：

安南，故我之封疆也，以國家之威德再續其祀，然時亦有狡心焉，故又次之。曰朝鮮，雖不入版圖，而其恭順為最。¹¹

明人對安南人最深刻的印象就是“狡詐”。安南曾沾王化近千年，士大夫在主觀意識中，對安南寄予較高的期待。然而，安南雖然沒有對明朝“共主”的地位公然提起挑戰，但其所作所為，對宗藩關係規則的忤逆，使明廷尤為反感。洪武四年，陳叔明篡逆事件發生後，明太祖嚴厲責斥安南“動以侮詐為先，非以小事大之誠，乃生事之國。”¹²

在諸藩國中，明朝士大夫對安南的情感最為複雜，其原因多緣于安南對天朝缺少誠意，所謂“夷獠雜居，獷悍喜鬥，君長尤狡獪。”安南黎朝開國之君黎利，被明朝士大夫指責為“猾夏”之徒，¹³黎灝是安南黎朝最有作為的國王，明人給其評介卻是“凡王三十餘年，最為桀驁”。¹⁴

當然，也有對安南產生好感的士大夫，如洪武十年（1377年）吳伯宗出使安南，回國後，太祖召見詢問安南國事，其有詩曰：

上問安南事，安南風俗淳；
衣冠唐日月，禮樂舜乾坤；
瓦甕呈醇酒，金刀破細鱗；
年年二三月，桃李一般春。¹⁵

這是洪武四年陳叔明篡權後，明朝首次遣使賜安南國主“上尊文綺”，且此時安南國主陳煒剛逝，陳煒新嗣，對吳宗弼等自然禮遇有加，“其國王煒郊迎璽書至宮，北面拜跪，受上賜如禮。”¹⁶

又如極力主張嘉靖皇帝出兵安南的林希元，在闡述出兵之得失利害時曰：

（安南）其地土沃而民富，象犀、翡翠、香藥之利被于上國，得其地正足以富國，猶勝於今之貴州、廣西，非敝中國以事遠夷也。¹⁷

這些所謂正面評述並不多，且有特殊的背景，故而無法代表明人的主流意識。

二、明代士大夫的安南情結

古代中國士大夫對安南的情結，源于一個悠久的歷史記憶。安南內屬於中國有千年之久，那段歷史已經銘刻于古代中國士大夫的記憶中，且世代相傳。即使安南在某種形式上得以獨立，但士大夫們並沒有在意識上接受這一事實。宋、元王朝對安南之定位，依然比之內地羈縻州縣。¹⁸宋以軟性政策，通過封予官爵來

¹⁰ 前揭《三才圖會》“人物十二卷”，頁820。

¹¹（明）茅元儀《石民四十集》卷46“海防·四夷”，頁445，續修四庫全書本。

¹²《明太祖文集》卷8“命中書諭止安南行人”，頁49，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¹³（明）楊寅秋《臨臯文集》卷4“綏交上三院揭帖”（二），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¹⁴ 前揭《皇明大事記》，頁261。

¹⁵（明）吳宗伯《榮進集》卷3“上問安南事”，頁246，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¹⁶ 前揭《林登州集》卷10“送韓君子煜之官海門序”，頁90。

¹⁷（明）林希元《林次崖先生文集》卷4“陳愚見贊廟謨以討安南疏”四庫存目叢書集部第75冊，頁505。

¹⁸（越）黎崱《安南志略》卷5“延祐三年中書省樞密使遣鄧萬翼劉亨字道宗並廣西帥府遣官趙仲良體察安

虛擬其內屬；元朝採用強硬的政策，強設達魯花赤以協同管治，又試圖逼迫安南國王親朝或入質。為了使安南誠心臣服，元朝不惜對其進行了一系列的軍事懲罰。當這些措施均未能達到預期目的時，為了體現元朝與安南的君臣關係，元中後期，對安南國主一直以“世子”稱呼。但不管是軟性或強硬措施，並沒能阻止安南獨立性的增強。

至明初，明太祖強烈地意識到傳統的道德和政治哲學的光輝以及宋元時期對安南關係的挫敗，在處理明朝與安南關係時採用了頗為矛盾的中庸之道，一方面從現實出發，明確將安南列入不征之國，甚至認為，即使安南不派使臣前來進行朝貢，也不會進行任何干預，以表示對安南作為獨立國家的接受；另一方面，理想的天下秩序藍圖又常常浮現，明太祖試圖以傳統道德與行為的範式來規範明、安關係，明朝大張其鼓地派出大臣對安南山川進行封祭，證明在意識上維持對安南的擁有，安南之情結可謂根深蒂固。

對安南歷史的記憶，在所有的知識階層始終是深刻的。這種記憶，在永樂年間化作一股潛在力量，支持或默許明成祖對安南出兵。雖然明太祖的祖訓字跡未幹，但成祖仍然果敢出征，如果沒了精英階層的支持，那是難以想像的。宣宗的棄守安南之所以得以落實，並非士大夫們對歷史的群體失憶，而是時勢所迫，茅元儀曰：

昔當宣德間，西東楊稱名臣哉？然其勸宣皇帝之棄安南，先臣謂良策也，我敢同聲而和耶？文皇帝兩出師，損士眾，傾府庫、竭倉廩，當是時天下良苦之。數公者固心腹帷幄之臣也，豈不可置一語哉？及郡邑之、戍守之，章章有程，士大夫便於朝、農便於野、商賈便於道，一夫跳樑，委而棄之，肯堂肯構，其謂之何？是役也，實基於文皇，以輔得之，使以輔守之如黔于雲南也，安得屢叛哉？其議棄之也，輔實為元老不敢堅其說，將有望耶，抑不得已耶？¹⁹

字裏行間，表達了對棄守安南的無奈與惋惜。即使如此，宣宗之舉常常為人之所詬病。茅元儀認為“宣帝之棄安南，此我朝大業之首虧也”。²⁰李文鳳在《越嶠書》中評論此事時說：

是時交址複為中國有者幾二十年，蠻夷祖於習見，以是數反，然所悼者英國威名耳。使當時有識者，請令英國開府交州以鎮之，如黔國之在雲南，雖百黎利，其何能為計？不出此乃藉口於珠崖之議，捐已成之業，棄數萬之命，是太宗以百萬而取之，謀國者以片言而棄之，遂使死者之仇不復，國恥不雪，豈非千載之恨哉？”²¹

士大夫們多有對當時宣宗沒有重用張輔，以沐氏駐守雲南的模式，讓張氏鎮守安南，而耿耿於懷。茅氏亦有同感，曰：

國家拓境，匹于漢唐。而安南既得複失，有遺憾焉。或謂英國膚功屢奏，即留鎮如黔國，南人當不復反，而以刑餘荼毒，隳彼成績；且計黎利縱橫，英國尚矍矍，令虎旅再發，應如子儀之走回紇，而竟引棄珠崖為例，蓋天子既厭兵，而伏波前車，英國當亦籌之熟矣。²²

雖然撤軍是宣宗的決策，但明代士大夫或不敢過多的非議，因此，楊榮、楊

南侵地界事劉千戶論安南書”曰：“惟安南為羈縻之地，獨專廢置之權，朝廷寬宥之恩，比之其他，可謂獨隆矣。”頁110，中華書局點校本1995年。

¹⁹（明）茅元儀《石民四十集》卷46“安南考”，頁383-384，四庫禁毀書叢刊本。

²⁰（明）茅元儀《掌記》，頁372，四庫禁毀書叢刊本。

²¹（明）李文鳳《越嶠書》，頁29，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本。

²²前揭《皇明大事記》，頁266。

士奇便成了眾人攻擊的對象，霍韜斥之為“陋儒”，視之為“太宗皇帝之罪人”。²³茅元儀也認為二楊對棄守安南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他說：

自此決棄交趾之策，宣宗主之，楊士奇、楊榮佐之，張輔爭之不聽，使通於未棄之前，非先有欲棄之論中之於心焉，敢棄而歸，歸而無罪哉？此由於相，必不由於君也。君之意自相決之，亦自相啟之……故我以文貞、文敏罪大矣²⁴。

隨著明朝社會的發展，一些知識精英對宣宗的棄守安南政策也逐漸給予理解與認同，吳士奇就是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一人，他說：

余初睹楊文貞交南之議，亦以為輕棄其土，自損國威。及觀思田諸土官之亂，竟無寧日，假令交南再復至今，用兵幾何？所耗弊中國士馬餉饋又幾何？失此彈丸之地，于我何損？而得之其損益半也。及知老成之長慮也。或曰鎮以張輔，可令如滇中，然而未可必也。謀國者亦算其多者而已矣。²⁵

也正是宣宗以其務實的態度與遠見卓識，力持放棄，換來明、安邊境百餘年的安定。但是，即便如此，部分士大夫還會因為沒有對安南給予一定的懲戒而心存芥蒂，田汝成曰：

章皇帝不忍黔元之塗炭，捐其故宇以安反側，百年以來，塞徼寧謐，無斥堠之警，不可謂無大造于南土也。惜乎當其時無有倡棄絕之義，以少示貶謫而仍以王爵受其貢獻，為稍靡爾。²⁶

宣宗棄守安南後，不管理解或不理解宣宗的決定，所有的評述都透射出明朝士大夫對安南的複雜心結，一種期望與無奈的矛盾心態。在他們的意識中，安南仍然是明朝的“羈縻之地”，是明朝的外臣，與一般外藩不可同日而語。因此，當安南的黎聖宗、黎憲宗反復請求給予與朝鮮國的同地位、賜予代表王爵身份之“袞冕”時，²⁷明朝始終沒有應允，反而指責其使臣“不知彼國之王，其名為王，實亦為臣，而朝廷之制，其名器固有在也。”²⁸

與宣宗時期所蒙受的軍事恥辱相比，晚明時期，乘安南黎、莫易位之機，明朝不費一兵一卒，對其削藩降爵，授予“都統使”之職，雖然黎、莫仍“自帝其國”，但對明朝士大夫而言，其意義十分重大。張鏡心對莫登庸的降服有這樣的評論，曰：

肅皇威德遐被，遂舉其土地分制之，俾受漢官，而莫且縛跣伏罪，無敢仰視。一時之功，何燿燿也！夫中夏馭戎，俾知仰命，斯禮存而功可久。黎莫易姓，皆欲借上國名號以懾束其部，夷景天朝尊也。²⁹

反觀安南自丁部領立國以來“驕蹇而王，歷代因之”，宋、元、明雖多次以兵壓境，尚不能使之屈服，而明世宗、神宗不廢兵卒，對安南削藩降爵，迫其接受內地之官銜，使之名義上已經歸屬於內地。雖然安南莫、黎兩氏仍然“自帝其國”，但也使明朝士大夫至少獲得一場精神上的勝利，鄧球對嘉靖之役頗有感觸地說：“嘉靖中，坐享其降，不役一卒，真可謂神武矣。”³⁰這不能不說是安南情結的一種無奈之表現。

²³ 前揭《皇明泳化類編》卷128“四夷·安南”，頁1307—1308。

²⁴ 前揭《掌記》，頁392。

²⁵ (明)吳士奇《綠滋館稿·征信篇》，頁581，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本。

²⁶ (明)田汝成《田叔禾小集》卷7“安南論(下)”，頁503，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本。

²⁷ 《英宗實錄》卷279“天順元年六月甲午”載：“安南國王黎浚奏：‘欽蒙朝廷封以王爵，臣祇承朝命已十餘年。伏望賜臣袞冕，依朝鮮國王例。’上不從。”

²⁸ 《孝宗實錄》卷175“弘治十四年六月己亥”。

²⁹ (明)張鏡心《馭交紀》卷10，頁136，叢書集成初編本。

³⁰ 前揭《皇明泳化類編》卷128“四夷·安南”，頁1307—1308。

三、明朝士大夫關於安南問題的思考

安南由古代中國封疆之地演變藩屬國，中國的士大夫接受這一事實經歷了一段漫長的過程。宋、元時期對安南的定位及採取的相應對策，歷史已經證明是失敗的。洪武初年，明太祖吸取這種歷史的教訓，重新審視了明、安關係，對安南的地位有了新的認識，曰：

安南僻在西南，本非華夏，風殊俗異，未免有之，若全以為夷則夷難同比，終是文章之國，可以禮導。若不明定儀式，使知遵守，難便責人。中國外夷若互有道，彼此歡心，民之幸也，何在繁文？³¹

明太祖的言論其實就是在文化意義上給安南定位，這對有明一代具有深遠的影響。宣德以後之士大夫對安南的思考，基本上沿習這一基調。嘉靖中，霍韜在談及與周邊國家關係時曰：“交趾自秦漢迄唐入中國，為衣冠文物之邦者千年矣，非土官郡縣化外之夷之比也。”³²也就是說，在明朝士大夫的意識裏，安南屬於非夷非華、亦夷亦華的藩國。

基於這一認識，為了使對安南的政策更具合理性，明朝士大夫對傳統的天下觀又作了新的闡發，邱浚《大學衍義補》曰：

天地之大德曰生，而其所以生者以人為貴，而人之中有居中者焉，有處外者焉，中者混而同，其性稟習俗雖有少異，而其大略則同也。外者環而繞之，有接續之際，而無混同之勢，故其性稟習俗始而近也。則大同而小異，終而遠也，乃至於背戾而懸絕焉。惟其勢異而情殊，故帝王所以治之也。修其教不變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隨機而應變，因事而制宜，要在使之各止其所而已，彼既止其所而不為疆場之害，則吾之內地華民得其安矣。³³

這種學說無疑是對明太祖觀點的進一步闡發，對古代邦交理論的發展作出了重大的貢獻。其精義主要有三個方面：一是周邊諸藩國“各止其所”，明朝不宜妄加干預；二是明朝對這些國家的影響主要表現為“修其教不變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三是發展邦交關係的目的不再追求其聽命于中原王朝，而是“不為疆場之害”，邊民得以安居樂業。在這種理論認識的基礎上，明朝士大夫對於安南的“狡詐”，就可以從容應對。

從明朝的歷史可以看出，宣德以後的安南政策，傳統的理想主義彩色在減弱，一種務實的精神占居主流。明朝士大夫對安南問題的處理，更多地考慮明朝邊疆的安全，而不再拘泥于傳統思維，田汝成說：

爾不為之頒政以易俗也，旌其酋長，別其部落，上下輯睦，以奉我邊圉，如是而有不軌於其主者，責讓之而已。爾不為之勤兵以騷遠也，曉以順逆，懾以禍福，憫其無知，而俟其自定，如是而有不從者，棄絕之而已。爾不受其乞憐之求、淫巧之貢，因而與之也。³⁴

此時，不管是思想家邱浚，還是地方官員田汝成，在對待四夷的問題上，認識幾乎是一致的：一是對外關係的最高目標乃是維護國家邊疆安全；二是制定對外關係的政策務令四夷“各止其所”，明朝要尊重四夷的治權，對待四夷要採取因俗

³¹ 《明太祖文集》卷8“命中書回安南公文”，頁75，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³² 前揭《皇明泳化類編》卷128“四夷·安南”，頁1307。

³³ （明）邱浚《大學衍義補》卷153“四方夷落之情”，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³⁴ （明）田汝成《田叔禾小集》卷7“安南論（上）”，頁500—501，四庫存目叢書本。

而治，“不以中國之法律之也”。³⁵不干預四夷的內部事務。

事實上，與明太祖所描繪世界秩序相比，自宣德以後，明、安的宗藩關係僅是維持於一種形式。利益成為了兩國關係的基礎，安南能接受洪武舊制，按時三年一貢，不僅僅是出於對中國的世界秩序的認同，更主要的是基於對自身政治利益的考量。正是因為安南對明朝“恭順”，明朝對安南在中南半島謀建“小天朝”的舉動，熟視無睹，有時更表現出事實上的“偏袒”，如處理占城對安南的投訴則最為明顯，士大夫常以明太祖的祖訓為藉口，並不積極調查與干預。³⁶而明朝的利益主要表現為邊境的安全。明中後期北寇的威脅、沿海的倭患，都使明朝不希望在南方與安南發生糾紛。王世貞對明朝周邊形勢考察後，對明朝的國防戰略曾有這樣的論述，曰：

先北邊，次南倭志，大害也。又次安南志，大舉也；又次哈密志，大謀也。夫哈密末矣，閉玉關而絕西貢之路可也。安南故雖版圖，夷之久矣，弗復可也。北邊不易勝者也，倭能勝而不得所以勝之者也。³⁷

在王世貞的認識中，安南在明朝的國防中居於次要的地位，還特別指出，安南雖然曾是中國的古土，但夷化日久，斷不可強力恢復，所以能維持邊境安寧，則為上策。至晚明時期，熟悉安南事務的兩廣地方官張嶽也有同感，曰：

就今日四夷言之，士大夫果有深謀奇略，能為國家建萬世之策，亦不在於安南，何也？泰甯三衛，肩項之疾也；河套，腰脅之疾也；若安南則膚爪之末爾。舍肩項腰脅之疾而治膚爪，其失等矣。³⁸

在這樣的認識之下，明朝對安南不再以“德治”、“事大字小”、“興滅繼絕”的傳統宗藩關係規則來要求安南，只要安南對明朝表現出那怕只有形式上的“恭順”，明朝士大夫均可以“容忍”其國內之篡逆以及對周邊小國的侵擾，³⁹這一態度在晚明尤為明顯。關於莫登庸篡逆一事，田汝成曾提出這樣的處理意見，曰：

莫氏之于安南亦猶是也，其得民深矣，其自衛固矣，征之則失春秋詳內略外之體，因而與之，又非天王正名定分之心，故不若先之以責之詞，詰其篡弒之由，曉以君臣之義，以觀其臣民向背之機而徐為之……吾故曰：征之不若棄絕之為得策也。⁴⁰

晚明時期，現實主義在對外關係中起了決定性作用。面對安南黎、莫之爭，有士大夫甚至認為：“蠻邦易姓如弈棋，不當以彼之叛服為順逆，止當以彼之叛我服我為順逆”⁴¹因此不管黎、莫誰主政，“直宜問其不庭，責以稱臣，約之修貢。”⁴²

明朝士大夫的天下觀從傳統的理想主義向務實的現實主義轉變，究其原因，主要有兩點：一是國力的變化。明初從明太祖、成祖到宣宗，都稱得上是強勢皇帝，他們構建了一整套強力的、有效的行政管治體系，經過勵精圖治，國力明顯增強。但明中期以後，官僚體系日趨腐敗，內外矛盾加劇，國力日漸萎縮。表現在對待安南的問題上，明初正是憑藉新興王朝的強勁活力，明太祖、成祖才得以

³⁵ 前揭《田叔禾小集》卷7“安南論（中）”，頁501

³⁶ （明）徐日久《五邊典則》卷20，頁519，四庫禁毀書叢刊本。

³⁷ （明）王世貞《弇州四部稿》卷80，頁339，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³⁸ （明）張嶽《小山類稿》卷8“答王藥穀中丞”，頁377，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³⁹ 《孝宗實錄》卷105“弘治八年十月丁醜”載，占城來告安南侵邊，要求明朝出面調解，當時有朝臣反對遣使講和，曰：“安南雖奉正朔，修職貢，終是外夷，恃險負固，違越侵犯之事，往往有之。累朝列聖，大度兼包，不以為意。”

⁴⁰ 前揭《田叔禾小集》卷7“安南論（下）”，頁503。

⁴¹ 《明史》卷321《列傳》第209“外國二”，頁8335。

⁴² 《世宗實錄》卷205“嘉靖十六年冬十月壬子”。

主導兩國關係的發展方向；明中葉後，隨著國力的減弱，在處理安南的相關問題時，多表現為有些力不從心。嘉靖年間，雖然熟悉安南事務的兩廣地方官極力反對，但明世宗仍然傾向於出兵干預安南黎、莫的權力之爭，但當兩廣地方官提出二百萬的軍事預算後，主戰派不得不屈從於招撫派的建議。由此可見，國力決定著外交政策的走向。王庚武教授在分析明朝與東南亞關係發展的歷程後，十分感慨地說：“多麼難以捉摸的朝貢制度啊！……沒有力量，沒有持久的力量，無疑也就不存在什麼穩定的制度。”⁴³二是學術意識的變化。明初以理學治國，體現在對外關係上則是試圖構建一個以明朝為主導，有一定等級秩序的、和諧的朝貢體系，明朝與藩國的關係是以“德”、“禮”為基礎。明中葉後，一方面國內主流學術意識由心學向實學過渡；另一方面是西方傳教士的東來，不僅帶來了科技知識，而且帶來了真正的世界觀，西方地理學的引進，如利瑪竇的《萬國全圖》、艾儒略的《職方外紀》等，使明朝士大夫狹隘的天下觀受到了極大的衝擊。葉向高看了《輿地全圖》後，不無感慨地說：“凡地之四周皆有國土，中國僅如掌大。”⁴⁴又說：“要以茫茫堪輿，俯仰無垠，吾中國人耳目所見有限，自非絕域奇人，躬履其地，積年累世，何以得其詳悉若是乎！”⁴⁵在國勢式微、學術不明的情勢之下，士大夫不得不重新審視傳統的華夷秩序理念，一種務實作風自然成為實幹型士大夫的思想傾向。

⁴³ 王庚武《明初與東南亞的關係——背景論述》，載《南京大學百年學術精品·歷史學卷》，南京大學出版社 2002 年。

⁴⁴ (意)艾儒略著，謝芳校釋《職方外紀校釋》附錄：葉向高《職方外紀序》，中華書局 2000 年。

⁴⁵ 前揭《職方外紀校釋》附錄：饒式穀《職方外紀小言》。